

網路家庭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〇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一點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金華街 187 號(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西樓 W105 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為 40,657,005 股，占本公司扣除無表決權股數 106,000 股，之發行股份 55,875,873 股總數之 69.13 %。

主席 詹宏志



紀錄 賴家慧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略)

三、報告事項：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洽悉。(請參閱附件)

(二)九十九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敬請洽悉。(請參閱附件)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97年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80萬單位，截至100年4月30日止已執行、未執行認股數量詳下表：

分次發行	發行數量 (每單位認購1股)	開始執行認購	已執行轉換	未執行認股	認股權到期日
第一次	190萬單位(股)	99年8月27日	379,500股	1,520,500股	101年8月27日
第二次	190萬單位(股)	99年12月19日	276,000股	1,624,000股	101年12月19日

(四)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報告，敬請洽悉。(請參閱附件)。

四、承認事項：

案由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及楊柳鋒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

二、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56,501,122 元，其中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5,650,113 元，及配合帳上累積換算調整數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544,484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320,306,525 元，謹訂定盈餘分配表如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56,501,122	
小計	356,501,12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5,650,113)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4,484)	
可供分配盈餘		320,306,525
減：股東股利	股票股利	(96,091,960)
	現金股利	(224,214,565)
		(320,306,525)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41,639,19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註 1：股東股票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 163.10091 股，現金股利每仟股配發新台幣 3,805.68776 元。註 2：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分配不足一元之金額採四捨五入之計算方式辦理。註 3：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註 4：本公司 99 年度財報依可供分配盈餘 13% 估計員工紅利 41,639 千元，擬實際發放 41,639 千元 若嗣後股東會決議與估列差異視為會計估列變動，列為 100 年度之損益。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為拓展業務及擴充營運規模，擬自九十九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96,091,96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9,609,196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原股東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所持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 163.10091 股。

2、上述配發不足 1 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 1 股之畸零股者，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3、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股份相同。

5、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及辦理相關事宜。

6、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示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需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同日下午 14 時 10 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